**四川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 生 本 人 基 本 情 况**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家庭人均年收入 | 元 |
| 培养单位 |  | 专业 |  | 导师 |  |
| 学号 |  | 电话 |  | 续申请 | □是 □否 |
| 助学贷款 | □校园地 □生源地 □否 | 奖学金等级 | □一等 □二等 □三等 □无 |
| 参加勤工助学情况（含助教、助管） |  |
| 参加公益活动情况 |  |
| 上一学年获奖助情况 |  |
| 个人消费 | 月生活费 元、手机品牌 、电脑品牌  |
| **陈 述 申 请 认 定 理 由** | **本人承诺以上所述的家庭经济状况、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均属真实有效。如有不实，本人承担相应后果。**注：可另附详细情况说明。 学生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**民主评议推荐档次** | A.家庭经济特别困难 □ | **民主评议意见** | 评议小组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B.家庭经济困难 □ |
| C.家庭经济一般困难 □ |
| D.家庭经济不困难 □ |
| **培养单位认定决定** | 经评议小组推荐、本培养单位认真审核后，□ 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□ 不同意评议小组意见，调整为 。工作组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（加盖公章） | **学校****意见** | 经学生所在学院提请，本机构认真核实， □ 同意工作组和评议小组意见。□ 不同意工作组和评议小组意见。调整为： 。 年 月 日（加盖公章） |

**注：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依据其家庭经济状况，不能加入其他非经济因素。**